

证券代码：873463

证券简称：北直通航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代持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近日，经核查，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现部分股东存在股份代持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代持形成情况

经核查，股东杨毅存在将北直通航的股票以低价转让给姚新征、王清，姚新征、王清再以市场价格对外转让，转让完成后，再将转让股票所得资金转让给杨毅。杨毅通过上述方式减持北直通航的股票主要为享受个人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前述交易过程构成股份代持。

截至2024年10月22日，公司股东人数为287名，代持还原后股东人数为285名，不存在代持还原后股东超过200人但未履行核准程序的情形。股份代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代持人	身份/职务	代持人	身份/职务	代持股数 (股) ^{注2}	占总股本比 例 ^{注1} (%)
1	杨毅	第二大股东、 董事、总经理	姚新征	无	3,188,000	7.97
2			王清	无	2,502,500	6.26
合计	-	-	-	-	5,690,500	14.23

注 1：代持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代持期间股本比例存在变化，列示的为最高股权比例。

注 2：2022 年 8 月，姚新征增持北直通航的股票 1,594,000 股，2022 年 9 月北直通航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9.05 股，每 10 股转增 0.95 股，权益分派完成后，姚新征持有北直通航的股票增加至 3,188,000 股，代持股数及占总股本的比例按权益分派后计算。

二、股份代持解除进展情况

股份代持者拟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卖出代持股票，股份被代持者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被代持股票。股份代持者分别将对应的代持股票卖出资金返还给股份被代持者。截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股份代持者王清尚代杨毅持有公司股份 86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65%；股份代持者姚新征尚代杨毅持有公司股份 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5%。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份代持正在解除过程中。

三、代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决要求各相关人员如实反映情况并限时解除代持关系，并指派专人督促、跟踪相关人员股权代持解除进度。公司在主办券商督促下已对相关股东进行了培训，并要求其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全国股转系统相关制度规则以及公司章程。

上述股份代持及解除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要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生产经营、规范运作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后续改进措施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后续将加强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以确保公司股权清晰,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亦望投资者做出理性判断,把握投资风险。

河北北直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